

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北京市蓝天保卫战2018年行动计划》的通知

京政办发〔2018〕9号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市属机构：

为全力做好2018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，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，进一步改善首都空气质量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《北京市蓝天保卫战2018年行动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是要全面落实责任。各区、各部门和各单位要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，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，深刻认识新阶段大气污染防治的新形势、新特征，以强烈的责任担当、扎实的工作举措、严格的考核问责，再接再厉，乘势而上，坚决打好2018年蓝天保卫战。要按照环境保护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要求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责任，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，切实做到“有人管、及时管、管得住、管得好”，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，细颗粒物(PM_{2.5})年均浓度力争继续下降。

二是要提升治理能力。各区、各部门和各单位要进一步聚焦高排放车、扬尘、挥发性有机物、散煤等重点防治领域，深化改革、勇于创新，周密谋划、用心操作，强化源头防治、协同防治、全民防治，不断增强治理的科学化、系统化、精细化、法治化，切实提升治理效果，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三是要强化宣传引导。各区、各部门和各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，加强正面宣传解读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努力凝聚共识，充分调动全社会支持、参与环保工作的积极性，形成共治格局；要积极开展科普宣传，普及环保知识和大气污染防治知识，引导公众自觉践行绿色生活理念、做好空气重污染期间健康防护；要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是要严格督察考核。组织开展市级环保专项督察，适时组织市级环保督察整改情况“回头看”。市政府将对各区人民政府、各部门和各单位蓝天保卫战2018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，考核结果作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；对因工作不力、行政效率低下、履职缺位等导致未完成目标任务的，严格依纪依法追究责任。

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8年3月15日

页面 2 / 5

页面 4 / 5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22464.html>